

##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黃富財

電話：02-27208889或1999轉6353

傳真：02-27209164

電子信箱：bml623@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北投區清江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月28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15303521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5學年度活化教學（子計畫1、2）申辦說明會實施計畫、115學年度活化教學（子計畫1、2）簡要說明各1份（41369804\_1153035212\_1\_ATTACH1.pdf、41369804\_1153035212\_1\_ATTACH2.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學年度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辦理活化教學與多元學習計畫（子計畫1、2）申辦說明會實施計畫」及「子計畫1、2申辦簡要說明」各1份，請各校踴躍申辦，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活化教學與多元學習計畫作業要點」及教育部國教署115年1月20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5506745號函辦理。
- 二、為使學校更加瞭解本計畫目的、申辦程序及辦理方式，爰國教署辦理申請說明會，採下列方式辦理，請各校依實際需求擇一參加即可。

（一）實體及線上說明會（子計畫1、2）：

- 1、線上說明會：115年3月5日（星期四）上午10時至12時。
- 2、實體說明會：115年3月10日（星期二）下午2時至4時。

清江國小 1150128



\*SKAA1153001695\*



時，假臺北市立大學博愛校區辦理，詳細地點俟報名完成後另行通知。

- 3、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辦理時間前1週（7天）前截止，請逕至線上報名系統：<https://forms.gle/rdJ81aMef6jUscGA>進行報名。本局同意核予出席人員公假派代。

(二)說明影片：預計自115年2月26日起開放瀏覽，相關資訊請參閱「攜手桃花源」Facebook粉絲專頁公告：

<https://www.facebook.com/Handinhandwonderland/>

三、擬申辦旨揭計畫之學校，請自115年2月26日（星期四）起，至115年3月24日（星期二）止，至「國中小課程教學計畫填報系統」（<https://teach.k12ea.gov.tw>）完成線上登錄步驟，並於115年3月31日（星期二）前，完成線上計畫書及經費申請表的申請。

四、115學年度旨揭計畫內容詳如附件，本市學校可申辦下列子計畫：

(一)子計畫1「推動教師實踐自主活化教學」：學校規模未達24班者，以提出1案為限，24班以上者以提出2案為限；另國教署指定任務（如英語融入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學校，如有申辦意願，得於原可提送額度外加1案。

(二)子計畫2「支持學校發展彈性學習課程」，除原規劃之彈性課程外，應自國教署所列主題（安全教育、SEL社會情緒學習、SDGs、STEM、媒體素養教育、性別平等教育、食農、生命教育、國小資訊及科技教育、英語融入）中擇一主題，並結合彈性學習課程實施；每學年至少就所

選主題實施4節課。若選擇安全教育主題，則須依據國教署安全教育課程模組規劃辦理。

(三)子計畫2協作學校：另由本局推薦之協作學校，除依前揭規定轉化彈性學習課程外，還需組織區域課綱推動及課程發展學校群組，以強化區域內學校之合作、交流與連結。

五、倘有疑義請逕洽各辦理窗口：

(一)計畫申請及說明會：臺北市立大學王芳婷助理，電話：

(02) 2311-3040分機8423，電子信箱：shelley@go.utapei.edu.tw。

(二)系統問題：國立臺灣大學系統客服專線：(049)

2910960分機3955、3956、3957，電子信箱：webservice@mail.ncnu.edu.tw。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含附設國立小學）、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幼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幼華高級中等學校、開南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開南高級中等學校、韻鏗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協和祐德高級中等學校、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副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含附件）

